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浩丰科技”）的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8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

2、投资品种

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

3、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8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决议有效期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5、投资期限

本次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6、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7、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虽然为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但受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波动的影响，可能存在预期收益无法实现的情形；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道德风险。

2、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的投资品种。财务部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应及时通报公司经营管理层，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等金融资产，不能用于质押。

(2) 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财务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3) 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理财业务的审批人、操作人、风险监控人应相互独立；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需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未经允许不得泄露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

(4) 公司内审部会定期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分析、合理预计理财产品损益情况，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独立董事、监事会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8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8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80,0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特此公告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